

台山市冲葵镇八家村委会围安村环境整治工程 结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本项目为台山市冲葵镇八家村委会围安村环境整治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工程总造价 379310.15 元。根据台山市冲葵镇人民政府要求，对该工程进行结算审核工作。根据财政投资评审的需要，提供专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和相关评审服务，出具工程结算造价审定成果文件及定案单。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工程总造价：379310.15元。服务酬金参考《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计算。造价咨询费计算公式：

$379310.15 \times 0.28\% = 1062$ 元。本次方案响应报0%-20%下浮率。最终服务金额以审定定案单的送审结算价为收费基数进行计算确定。

2、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冲葵镇人民政府
2026年3月5日